

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 年 10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建信改革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592
交易代码	0005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5 月 1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677,517.62 份
投资目标	我国全面深化改革将对经济和资本市场产生深远影响，改革红利的释放有望带来超额投资收益。本基金主要投资受益于全面深化改革的行业股票，包括受益于国企制度改革、户籍和土地制度改革以及资源要素价格改革等的相关行业上市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等因素对各个行业及上市公司的影响以及核心股票资产的估值水平，合理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本基金主要投资受益于改革红利的相关行业，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国家经济政策、经济周期、各行业的相对估值水平和行业竞争格局等因素，进行股票资产在各行业间的配置。本基金坚持“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致力于选择具有竞争力比较优势、

	未来成长空间大、持续经营能力强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 年 7 月 1 日 — 2014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70,582.85
2. 本期利润	15,292,368.0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8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0,968,646.9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仍处于建仓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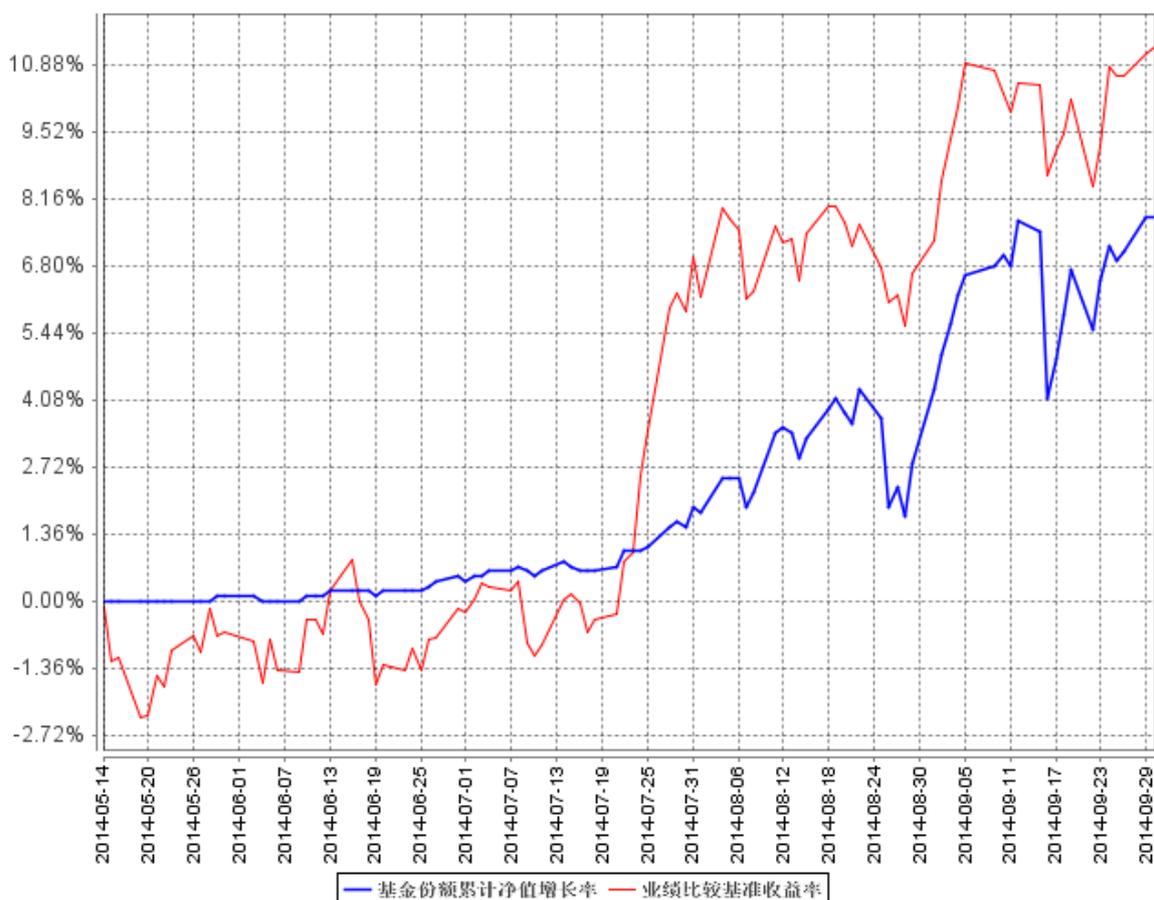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26%	0.66%	11.42%	0.76%	-4.16%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仍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陶灿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5 月 14 日	-	7	硕士。2007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7 月 11 日起任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 14 日起任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投资人，保护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制定和修订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公司防范内幕交易管理办法》、《利益冲突管理办法》等风险管控制度。公司使用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以来，市场整体走势较强，特别是在风格上相对前期有较大变化，低估值的大盘蓝筹股在沪港通预期带动下，估值得到一定程度扩张，而中小市值股票在今年市值管理浪潮影响下，继续无视高企的估值，在市值扩张的步伐上进一步加快。

从基本面来看，三季度宏观经济层面数据较弱，微刺激政策的实施落脚点亦放在外部性强的行业上，同时流动性方面较为稳健，总体而言，基本面上的数据并不是催化市场上涨的主力，但新一轮深化改革的逐步实施导致资本市场预期发生较大变化，或许这是市场上涨的驱动因素之一。

本基金在三季度适逢建仓期，考虑面值回撤风险以及收益实现的均衡，采取较为稳健的建仓策略。在具体的配置上，聚焦于行业与个股，淡化宏观的影响，从中观角度为投资者寻求穿越转型的成长行业，谋求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净值增长率 7.26%，波动率 0.6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11.42%，波动率 0.7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宏观经济增长依然将维持较弱势局面，流动性政策亦将维持底线思维，企业盈利依然令人担心，而深化改革的措施落地进程将可能是市场最大的变数。本基金在综合考量成长确定性、估值合理性的基础上聚焦投资，同时考虑年度估值、风格切换因素，布局明年品种，为投资者创造超额回报。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4,785,790.33	89.16
	其中：股票	94,785,790.33	89.16
2	固定收益投资	586,355.70	0.55
	其中：债券	586,355.70	0.5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903,204.08	7.43
7	其他资产	3,029,375.03	2.85
8	合计	106,304,725.14	100.00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仍处于建仓期。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345,293.16	7.2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1,051,946.24	60.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101,090.00	3.0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201,553.16	9.11
J	金融业	1,769,000.00	1.75
K	房地产业	4,978,133.73	4.9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49,600.00	2.0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22,820.34	3.2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966,353.70	1.9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4,785,790.33	93.88

注：以上行业分类以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为依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51	飞乐音响	530,000	4,738,200.00	4.69
2	000998	隆平高科	300,000	4,521,000.00	4.48
3	002104	恒宝股份	290,000	4,205,000.00	4.16
4	002491	通鼎光电	200,000	3,960,000.00	3.92
5	000920	南方汇通	250,000	3,585,000.00	3.55
6	300070	碧水源	109,809	3,322,820.34	3.29
7	000153	丰原药业	288,500	3,193,695.00	3.16
8	000858	五粮液	170,000	3,139,900.00	3.11
9	002041	登海种业	79,963	2,824,293.16	2.80
10	002153	石基信息	40,000	2,806,800.00	2.7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586,355.70	0.58
8	其他	-	-
9	合计	586,355.70	0.5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07	通鼎转债	4,694	586,355.70	0.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于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该报告期内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487.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48,853.5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45.67
5	应收申购款	34,088.7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29,375.0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920	南方汇通	3,585,000.00	3.55	筹划重大事项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0,208,397.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916,636.9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63,447,516.8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677,517.62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0 月 24 日